# 建筑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

来源：网络 作者：无殇蝶舞 更新时间：2024-06-09

*甲方：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江苏省如皋市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规划馆建设工程（简称文化广场）交由乙方总承包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严格遵照执行：第一条 涉及的工程： 一、工程名称：如皋市图...*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江苏省如皋市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规划馆建设工程（简称文化广场）交由乙方总承包施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严格遵照执行：

第一条 涉及的工程：

一、工程名称：如皋市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规划馆建设工程。

二、工程地址：如皋市惠政东路以北、解放路以南、府西路以西、新城花园以东。

三、主体工程概况：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科技规划馆等。

四、建筑面积：约3.5万平方米。

五、工程造价：暂定约为1亿元，最后造价为审计部门的审计决算价。

六、工期：工程拟于XX年7月底前进场筹建，XX年底全部主体工程封顶，XX年5月底前全部工程验收合格后交付给甲方使用,约为9个月。

七、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土建、安装（水、电、弱电、通讯、消防、室外附属总体、绿化、空调安装、电梯设备安装等）室内外装饰装修。

八、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九、质量标准：达到优质工程，并获得中国建筑行业鲁班奖。

第二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全部工程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甲方支付工程合同总价款的50%。

2、其余50%的工程款在全部工程交付给甲方后2年度内付清。即一年期满甲方支付乙方30%工程款，二年期满甲方支付乙方除5%质量保证金外的其余工程款。甲方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乙方利息。

3、本协议中未明确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条 工程结算约定：

甲方按bt方式执行，按国内通行惯例，由如皋市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担保（担保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重要附件，与本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按5：3：2的比例，分三年支付乙方垫付的建设款。工程造价根据国家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XX）及省市现行有关定额规定执行，材料价格执行如皋市施工同期造价信息指导价执行，没有指导价的由合同双方认质认价，并经审计部门审计决算后，以造价不下浮作为最终结算依据。

第四条

1、甲方应极力配合乙方办理相关施工手续,相关费用的承担按国家规定执行。

2、管理班子：乙方为建筑工程国家总承包一级资质，乙方选派公司管理人员齐全、技术力量雄厚、管理制度先进、设备优良、施工队伍素质高、擅长本类结构施工的优秀项目部参加施工。

3、乙方保证“合理安排、精心施工”，把质量摆在第一位，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达100%，并做到“目标管理，全过程监控”。

4、乙方保证严格执行国家安全施工规范，确保本工程无重大事故发生，负责所有治安保卫、消防、市容、保洁、卫生和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工作，达到“标准化合格工地”和“文明施工工地”如果工程出安全责任事故，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由于自身资金不能及时到位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顺利施工或停止施工10天以上，甲方有权要求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场，乙方自愿承担500万元违约金，退场后的工程价款按已完工程量审计决算结算。

2、乙方保证在施工过程中所有工程由自己施工队伍直接施工，不得发包、分包、转包，如有上述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违约责任。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补充协议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江苏省如皋市人民政府

乙方：浙江中xx

担保单位：如皋市xx

日期：二〇xx年xx月xx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